

博爱县 2025 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人：博爱县水利局

承包人：河南禹顺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合同协议书

博爱县水利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博爱县 2025 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项目名称），已接受河南禹顺水利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博爱县 2025 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项目名称）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通用合同条款；
- （4）专用合同条款；
-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零玖万陆仟壹佰捌拾伍元捌角叁分元（¥ 1096185.83 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亚峰。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30 日历天。

9. 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周玉及（签字）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陈智林（签字）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 中标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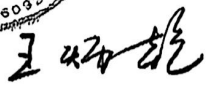
河南禹顺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贵方在博爱县 2025 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现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

请你公司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在本~~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订立施工合同。



中 标 内 容

项目名称	博爱县 2025 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项目编号	焦工资工程 S2025-005		
招标人	博爱县水利局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中标金额	1096185.83 元（大写：壹佰零玖万陆仟壹佰捌拾伍元捌角叁分）		
项目经理	李亚峰	证书编号	豫 241151571446
质量标准	合格		
工期	30 日历天		
建设地点	博爱县		
招标人意见：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 (签或章)  2025 年 10 月 22 日		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 (签或章)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注：1、本通知书所有印章、签字齐全后生效。
2、本通知书一式肆份，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中标人、监管部门各一份。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博爱县水利局（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博爱县 2025 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总报价为（大写）壹佰零玖万陆仟壹佰捌拾伍元捌角叁分 元（¥ 1096185.83 元），工期 30 日历天，质量要求 合格，项目经理 李亚峰。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万 元（¥ 20000.00 元）。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他补充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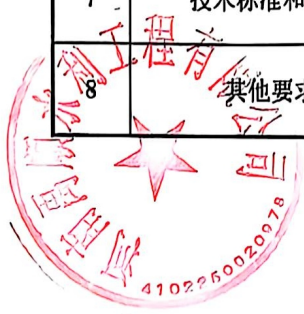
投标人（盖章）：河南禹顺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刘亚峰

日期：2025 年 10 月 10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1.2.4	姓名：李亚峰	/
2	工期	1.1.4.3	30 日历天	/
3	缺陷责任期 (工程质量保修期)	1.1.4.5	本合同工程的保修期为一年 (保修期从工程移交证书中 指明的完工日期算起)	/
4	质量要求		合格	/
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之日起计算 60 日历天	/
6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 式”规定的权利义务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六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合同技术条款)的规定	/
8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



(3)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 年版）中的规定。

(4)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博爱县水利局。

1.1.2.3 承包人：河南禹顺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1.1.2.4 项目经理：李亚峰。

1.1.2.5 分包人：_____。

1.1.2.6 监理人：_____。

1.1.4 日期

1.1.4.3 工期：30 日历天

1.1.4.5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本合同工程的保修期为一年（保修期从工程移交证书中注明的完工日期算起）。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文件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同通用合同条款。

1.7 联络

1.7.2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发包人的现场管理机构。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2.3.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范围为：永久工程征地范围等。

2.3.3 承包人自行勘察的施工场地范围为： / 。

2.8 其它义务

补充约定：

发包人协作承包人协调当地关系。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发包人批准的权力范围：

（1）按第 4.3 条约定，批准工程的分包（如允许）；

(2) 按第 11.3 条约定, 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3) 按第 15.3 条约定, 作出变更决定;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0 其他义务

(1) 承包人在检查合同或工程施工时, 如果发现工程设计或技术规范中有任何错误或其它缺陷, 应立即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

(2) 承包人应配备统一的安全帽, 并有明显的单位缩写和标识, 费用由承包人自理。

(3) 承包人应按照《关于加强建设等行业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的通知》(劳社部发[2005]9 号) 的有关规定, 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 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不得无故拖欠或克扣。按照《通知》要求做好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工作, 建立健全劳动合同管理制度, 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供用工备案。

若农民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 积极配合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对所发生的劳动争议进行处理, 并按处理意见解决劳动争议。

(4) 承包人应按照国家行业相关规定, 参加单元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评定, 单位工程评定。及时参加分部工程验收和单位工程验收。并完成以下工作(但不限于):

1) 编制工程验收工作方案和计划;

2) 参加分部工程验收、单位工程验收、合同项目完成验收、部分工程验收, 提交有关验收报告和备查资料;

3) 作为被验收单位参与设计单元工程完工(竣工)验收、单项(设计单元)工程投入使用验收等政府验收, 按时提交有关报告和备查资料;

4) 落实历次验收的遗留问题, 并及时提请验收;

5) 配合发包人开展专项验收和安全评估工作;

6) 负责对施工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并按要求及时移交。

(5) 承包人应按照有关规定, 建立工程档案管理工作领导责任制和相关人员岗位责任制, 明确工程档案管理机构, 配备必要人员及设施、设备, 统筹安排

工程档案管理工作所需资金，建立健全工程档案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保证工程档案合理有序进行。凡未完成工程档案归档任务或工程档案质量不合格的，发包人不予返还保留金。

(6) 承包人不得直接向发包人主张权利。

4.5 承包人项目经理

4.5.5 承包人须按投标文件中承诺，向施工现场派驻项目经理。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不能兼任除本合同外的其他工程项目经理或主要负责人。如无不可抗拒的因素，在本合同施工期内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否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 万元，并应及时纠正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违约责任。

4.5.6 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工作天数不得少于 21 天，发包人将根据监理人提交的考勤记录对项目经理进行考评，每月每差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发包人批准的休假、公差除外）。

4.5.7 本合同工程的技术负责人不能兼任其他工程的负责人。未经发包人同意，在本合同施工期内技术负责人不得更换，否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 万元，并且每月在现场工作天数不得少于 21 天，发包人将根据监理人提交的考勤记录对技术负责人进行考评，每差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发包人批准的休假、公差除外）。

4.8 保障承包人人员的合法权益

4.8.7 承包人应在工地设立医疗救护机构，配备必要的医护人员及医疗和急救设备，若农民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积极配合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对所发生的劳动争议处理，并按处理意见解决劳动争议，其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8.8 承包人应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解决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豫政2006] 23号）及《河南省劳动社会保障厅、河南省建设厅关于继续加大力度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通知》（豫劳社监察[2004] 6号）的规定，认真做好农民工劳动合同签订和履行情况，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建立劳动合同关系，依法按劳动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不得拖欠或克扣。

若农民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积极配合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对所发生的劳动争议进行处理，并按处理意见解决劳动争议。

一旦发生其承包的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可由发包人从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中先予划支。不足部分从未结清的工程款中扣除,垫付的工资额以未结清的工程款为限。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 / 。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 。工程设备: / 。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2.1 发包人提供的的的施工设备: / 。

6.2.2 发包人提供的临时设施: / 。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 由承包人自行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施工控制网的约定: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技术条款》规定的期限内,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承包人应根据上述基准点(线)以及国家测绘标准和本工程精度要求,测设自己的施工控制网,并应在本合同《技术条款》规定的期限内,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4 发包人提供 合同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有关勘测成果 资料,其余资料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2 下列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冬雨季施工方案 。

9.2.13 施工安全控制目标: 无责任死亡事故发生,杜绝重大机械设备事故、重大火灾事故、特大交通事故、重大垮(塌)事故。

9.7 文明工地

9.7.1 本合同文明工地的约定：承包人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的“文明工地标准”文明施工，创建文明建设工地。

11 开工和竣工（完工）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1.4.3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非正常气候条件。

11.5 承包人工期延误

承包人未能按要求的完工日期完工时，逾期完工违约金按 1000 元/天计，全部逾期竣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10%。

11.6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商定。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5)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3)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

13 工程质量

13.7 质量评定

13.7.4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和关键部位单元工程质量评定的约定：优良率达90%以上，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

13.7.7 工程合格标准为：达到《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

（SL176-2007）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优良标准为：达到《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优良标准。达到优良的奖金为：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商定。

13.8 质量事故处理

13.8.4 工程竣工验收时，发包人向竣工验收委员会汇报并提交历次质量缺陷处理的备案资料。

14 试验和检验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4.1.6 本工程实行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 / 。

15.8 暂估价

15.8.1 (1) 发包人和承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 ；发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 。

(2) 发包人和承包人以招标方式选择暂估价项目供应商或分包人时，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 / 。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式：

16.1.2 采用造价信息调整价格差额：不调整。

工程造价信息及其来源： / 。

价格调整的项目和系数： / 。

17 计量与支付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本工程无预付款

17.2.1 工程进度付款

付款方式：工程量完成 50%支付工程总价款的 40%；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付至工程总价款的 75%；经审计决算后付至工程总价款的 97%；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一年后一次性付清。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扣留的质量保证金总额为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17.5 竣工（完工）结算

17.5.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计算如下：从工程移交证书中指定的完工日期算起，保修期为一年。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建筑工程一切险和（或）安装工程一切险投保人：承包人；

投保内容：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协商确定；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协商确定。

20.4 第三者责任险

20.4.2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率：承包人确定；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承包人确定。

20.5 其他保险

需要投保的其他内容：投保时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协商确定；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投保时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协商确定；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接到开工通知后的 7 天内；

保险条件：应满足工程需要，符合本合同规定。

20.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承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由承包人确定；

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协商。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直接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合同争议协调期间，承包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中止所承担的工程建设活动。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总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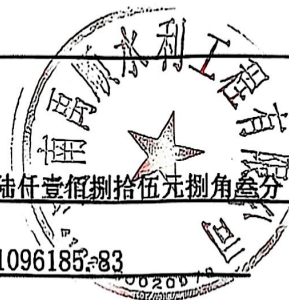
博爱县2025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合同编号:



投标总价人民币 (大写): 壹佰零玖万陆仟壹佰捌拾伍元捌角叁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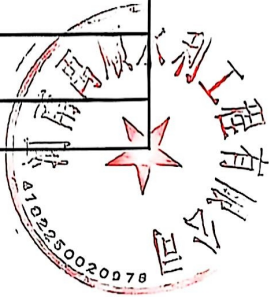
(¥): 1096185.83 元



工程项目总价表

工程名称：博爱县2025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组号	项目分组名称	金额（元）	备注
壹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543739.42	
贰	第二部分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552446.41	
	合计	1096185.83	



建筑工程预算表

工程名称：博爱县2025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壹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543739.42	
1	管道 (De110PE 管, 1.0mpa)	m	800	41.76	33408.00	仅材料不含安装
2	管道 (De90PE 管, 1.0mpa)	m	2500	28.17	70425.00	仅材料不含安装
3	管道 (De75PE 管, 1.6mpa)	m	1500	19.33	28995.00	仅材料不含安装
4	管道 (De63PE 管, 1.6mpa)	m	5750	17.36	99820.00	仅材料不含安装
5	管道 (De50PE 管, 1.6mpa)	m	1400	13.28	18592.00	仅材料不含安装
6	管道 (De40PE 管, 1.6mpa)	m	5200	8.51	44252.00	仅材料不含安装
7	管道 (De32PE 管, 1.6mpa)	m	200	5.59	1118.00	仅材料不含安装
8	3*4mm2 防水电缆	m	200	31.73	6346.00	仅材料不含安装
9	1*35mm2 防水电缆	m	1200	50.91	61092.00	仅材料不含安装
10	消毒剂	袋	1260	49.77	62710.20	仅材料不含安装
11	DN90 无缝钢管 (壁厚≥3.5mm, 含法兰、螺丝等附件)	m	312	54.81	17100.72	仅材料不含安装
12	DN65 无缝钢管 (壁厚≥3.5mm, 含法兰、螺丝等附件)	m	490	36.06	17689.80	仅材料不含安装
13	安全防护网 1.2m 高, 3cm 孔, 每 2m 设立柱一根, 含膨胀螺丝等附件)	m	570	144.23	82211.10	仅材料不含安装
合计 (汇入工程项目总价表)					543739.42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预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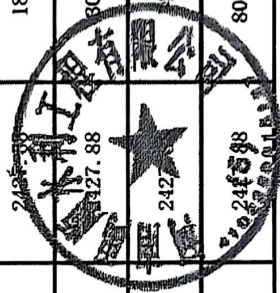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博爱县2025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设备费	安装费	设备费	安装费	
贰	第二部分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0	0	0	446010.3	106436.11	
1	DN80 泵管 (含法兰、螺丝等附件)	m	153	70	38.69	10710	5919.57	
2	DN65 泵管 (含法兰、螺丝等附件)	m	300	55	38.69	16500	11607	
3	DN50 泵管 (含法兰、螺丝等附件)	m	230	50	38.69	11500	8898.7	
4	DN50 泵管 (含法兰、螺丝等附件)	m	400	50	38.69	20000	15476	子母扣无缝泵管 (深水井专用, 壁厚≥4.0mm)
5	200QJ20-80-7.5kw 潜水泵	台	2	5500	2427.88	11000	4855.76	
6	200QJ25-30-4kw 潜水泵	台	3	4400	2427.88	13200	7283.64	
7	200QJ25-150-18.5kw 潜水泵	台	2	18000	2427.88	36000	4855.76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预算表

工程名称：博爱县2025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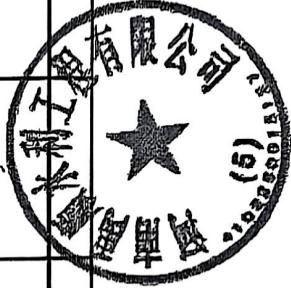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设备费	安装费	设备费	安装费	
8	250QJ63-120-37kw 潜水泵	台	1	21000	2427.88	21000	2427.88	
9	200QJ25-100-13kw 潜水泵	台	5	8500	2427.88	42500	12139.4	
10	200QJ25-50-7.5kw 潜水泵	台	2	5300	2427.88	10600	4855.76	
11	200QJ20-350-37kw 潜水泵	台	1	30000	2427.88	30000	2427.88	
12	200QJ32-78-7.5kw 潜水泵	台	3	6000	2427.88	18000	7283.64	
13	200QJ18-400-45kw 潜水泵	台	1	30000	2427.88	30000	2427.88	
14	D25-30-15kw-36m3 60m 扬程离心泵	台	1	14000	2427.88	14000	2427.88	
15	D25-30-18.5kw-32m3 100m 扬程离心泵	台	1	8000.3	2427.88	8000.3	2427.88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预算表

工程名称：博爱县2025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设备费	安装费	设备费	安装费	
16	10T 压力罐 (含附件, 壁厚8.0mm)	套	1	20000	1235.72	20000	1235.72	
17	20T 压力罐 (含附件, 壁厚8.0mm)	套	1	33000	2471.44	33000	2471.44	
18	30T 压力罐 (含附件, 壁厚8.0mm)	套	2	50000	3707.16	100000	7414.32	
合计 (汇入工程项目总价表)						55246.48		



河南省水利工程项目廉政责任书

建设单位（甲方）：博爱县水利局

施工单位（乙方）：河南禹顺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为确保水利工程建设质量，预防和制止水利工程建设施工中发违规违纪违法和腐败行为，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和《河南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廉政责任书，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甲、乙双方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领导及其工作人员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要求或接受乙方为其购买商品、房屋装修及出国出境、“参观”旅游等提供方便和资助；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和娱乐健身活动；不得指定招标文件约定外的物资设备生产厂家和供应商；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特殊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建设施工。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领导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等；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领导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领导及其工作人员外出“参观”旅游或高消费娱乐和健身活动；不得为甲方单位或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不得使用甲方指定的未经招投标的分包队伍；不得向甲方领导及工作人员赠送商品房、装修居室或为其子女上学、出国留学提供资助；不得违反规定向甲方领导及工作人员实施与行贿有嫌的一切行为。

四、甲、乙双方要互相监督，共同抵制不廉洁行为。乙方如发现甲方领导及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的索贿、受贿等行为，应向甲方上级领导和纪检监察部门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如发现乙方有违反上述规定的贿赂行为，应向乙方上级领导和纪检监察部门举报，甲、乙双方也可直接向河南省水利纪检监察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371-65958897。

五、本廉政责任书作为博爱县 2025 年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工程建设施工合同的必备附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和双方上级纪检监察部门领导签订后生效。

六、双方上级纪检监察部门要加强联系，互相协调，共同负起监督责任。要加强检查、审计和监督力度，把各种违纪违法问题解决在未然之中。对违犯以上规定的各种苗头和问题，要分别给予批评教育、警示提醒，并责令纠正。问题严重者，要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本廉政责任书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和建管部门分别留存备案。

甲方（法定代表人）：

签字：

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

签字：

盖章：



2025 年 10 月 28 日

7
0671